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SZZX-202508FJ-551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〈咸安区 2025 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（EPC）〉于 〈2025年08月27日〉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 〈2025年09月18日〉在 〈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〈A411不见面开标室一〉开标，并于 〈2025年09月18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 〈咸宁市咸安区绿色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第1名	第1名	第1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〈【联合体】冠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、咸宁市宁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〉	〈【联合体】爱建信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、湖北迭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〉	〈【联合体】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、湖北中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〉
投标报价（元）	〈337134100.0000〉	〈332512800.0000〉	〈340765100.0000〉
质量（如有）	〈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（也称合格）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〉	〈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（也称合格）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〉	〈设计质量达到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标准，施工质量达到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（也称合格）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标准〉
工期（日历	〈730〉	〈730日历天，其中设计工期是60日历天，施工工期是670 日历天〉	〈730〉

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)			
	<u><万茂策></u>	<u><王群伟></u>	<u><廖海涛></u>
	<u><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></u>	<u><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></u>	<u><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></u> ≥
	<u><鄂242192001776></u>	<u><鄂242161770732></u>	<u><鄂242131327367>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<2025年09月19日>至 <2025年09月22日>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<咸宁市咸安区绿色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>

地址：<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双峰路9号>

联系人：<余彦星>

电话：<18871512960>

2、代理机构：<咸宁征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地址：<长安大道89号>

联系人：<曹琴>

电话：<13971815133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<咸宁市咸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>

地址：<咸宁市咸安区长安大道70号 >

联系人：</>

电话（传真）：<0715-8322262 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<咸宁征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

<2025>年<9>月<18>日